

# 高雄市第五十期仁武區東草潭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五次理事會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4年3月23日(星期日)上午10時00分

二、地點：高雄市仁武區中華路362號

三、主持人：鄭景文

紀錄：洪維萃

四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簿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(下稱獎勵辦法)第14條第2項規定，理事會應有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，本會設理事7人，本次出席理事6人，已達開會法定人數，本席宣布本次會議開始(以下略)

六、議案討論：

**議案一、有關王順輝理事辭職乙節，因王順輝理事僅口頭請辭未能提出辭職書，並3次未出席會議也無請假，依重劃會章程第七條規定無故不出席理、監事會議達二次以上者，解任之，並由候補理事吳柏辰遞補理事一職，本案提請會員大會審議。**

**辦法：**依獎勵辦法第14條第2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
**決議：**出席人數6人，同意人數6人，已達法定同意人數，照案通過。

**議案二、為研擬本重劃區土地分配結果草案，提請理事會審議。**

**說明：**

本重劃區土地分配已由理事會研擬分配草案完竣，並檢具下列圖冊提請審議：

1. 計算負擔面積總計表。

2. 重劃前地價評議圖。
3. 重劃後地價評議圖。
4. 重劃前地籍圖。
5. 重劃前後土地分配清冊。
6. 重劃前後地號圖。
7. 重劃後土地分配圖。

辦法：依獎勵辦法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
決議：出席人數 6 人，同意人數 5 人，已達法定同意人數，照案通過。

### **議案三、本重劃區工程已竣工，提請理事會辦理工程初次驗收。**

說明：（一）各理事將一同前往現場驗收，驗收日期擇日通知。

（二）理事會驗收完成後，將竣工及初驗資料送市府申請各該工程主管機關會同驗收。

辦法：依獎勵辦法第 14 條第 2 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
決議：出席人數 6 人，同意人數 5 人，已達法定同意人數，照案通過。

七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30 分。